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62710742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商業動產流動綜合保險公證人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名詞定義	公證人條款 ----- 茲經雙方同意，對保險標的物因發生承保事故所致毀損或滅失時，得由被保險人優先指派以下保險公證人公司，進行損失理算及保險公證。若須指派其他公證人公司，得由雙方共同協商指派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